

第一章

(3)

知识社会学中的强纲领

知识社会学能够研究和说明科学知识特有的内容和本性吗？许多社会学家认为不能。他们说，由于知识本身与作为知识生产之周围环境的各种境况不同，所以，知识超出了他们的理解范围。他们心甘情愿地限制他们自己的研究范围。我所要论证的是，这是他们对他们自己的学科立场的背叛。应当把所有知识——无论是经验科学方面的知识，还是数学方面的知识——都当做需要调查研究的材料来对待。对于社会学家来说，诸如此类的确存在的局限，表现在把研究材料移交给诸如心理学这样的相关科学来处理方面，或者表现在对其他学科的专家之研究的依赖方面。无论科学知识本身的绝对特征或者超验特征 还是合理性、有效性、真理 抑或客观性所特有的特征 都不具有任何局限。

人们也许可以期望，一门诸如知识社会学这样的学科所具有的自然倾向，就是扩展自身并且使自身一般化——从对原始人的宇宙观的研究一直发展到我们自己的文化。而这恰巧是社会学家们一直不情愿采取的步骤。另外，知识社会学完全可以强有力地深入到哲学家们——这些人一直容许自己承担界定知

识本性的任务——现在所占据的领域之中。实际上，社会学家们从来都是急不可耐的，因此，他们不能把他们对科学的注意局限于对科学的制度性框架以及对与科学的增长率或者发展方向有关的外部因素的关注上。这种做法并未触及被如此创造出来的知识所具有的本性 [参见 Ben - David (1971 年版) DeGre (1967 年版) Merton (1964 年版) 以及 Stark (1958 年版)]。

[4] 这种犹豫不决和悲观失望的存在依据是什么？是将会伴随这样一种纲领而出现的学术方面和实践方面的巨大困难吗？当然，决不能低估这些困难。我们可以从人们为了实现更加有限的目标所一直付出的努力中，获得衡量这些困难的程度的尺度。但是，这些困难并不是人们实际上提出的理由。社会学家对其用来研究科学知识的各种理论和方法茫然不知所措吗？当然不是。他自己所受的训练使他能够对有关其他文化的知识进行有代表性的研究，而且，他可以把这些文化当做提供灵感的模型和源泉来运用。迪尔凯姆的经典性研究——“ 宗教生活的基本形式 ”，表明了一位社会学家怎样才能洞察一种知识形式所具有的深度。更重要的是，迪尔凯姆还作出了一些暗示——怎样才能把他的发现与对科学知识的研究联系起来。这些暗示一直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

人们之所以对从社会学角度彻底审查科学犹豫不决，是因为他们缺乏魄力和意志力。他们认为这是一项注定要失败的事业。当然，与这种纯粹心理学方面的特征描述所指出的根源相比，这种缺乏魄力还有更加深刻的根源，而我们到后面将会研究这些根源。无论造成这种疾病的原因是什么，它的各种症状都是以某种先天的 (*a priori*) 形式和哲学论证的形式出现的。社会学家们借助这些论断表明下列坚定信念，即科学是一种特殊的

案例，而且，如果人们无视这一事实，他们就会面临各种矛盾和错误。哲学家们当然也急不可耐，不可能鼓励这种自我克制（self-abnegation）活动了[例如参见 Lakatos(1971年版)、Popper(1966年版)]。

本书的目的在于与这些论断和克制进行论战。因此，下面的讨论有时——尽管并不总是——不得不涉及方法论，而不涉及实质内容。但是，我希望就其效果而言，它们具有建设性。我进行这些讨论的目的是，把论战的武器交给那些从事建构性研究工作的人，以帮助他们攻击那些批评家、持怀疑态度者以及不可知论者。

我首先将详细说明什么是我所说的知识社会学中的强纲领（strong programme）。这样做可以为我以后考虑各种详细的反对意见提供所需要的框架。由于各种先天的论断从来都是镶嵌在各种作为其背景的假定和态度之中的，所以，为了进行考察，也有必要把这些背景性假定和态度突出出来。这将是我的第二个主要论题——只是在这里，与我们的科学观念有关的各种具有实质内容的社会学假设才开始出现。第三个主要论题将要涉及的，也许是知识社会学的所有障碍之中最难以克服的障碍，也就是说，数学和逻辑学。我们将会看到，那些与我们所涉及的原理有关的问题，实际上都是地地道道的技术性问题。我将表明怎样才能从社会学角度来研究这个问题。

第一节 强纲领

[5]

社会学家所关注的是包括科学知识在内的、纯粹作为一种

自然现象而存在的知识。所以，从门外汉的观点出发还是从哲学家的观点对知识进行恰当的界定，将是大不相同的。与把知识界定为真实的信念——或许也可以把它界定为有根有据的真实信念——不同。对于社会学家来说，人们认为什么是知识，什么就是知识。它是由人们满怀信心地坚持、并且以之作为生活支柱的那些信念组成的。社会学家将特别关注那些被人类群体视为理所当然的、被人类群体制度化的，或者被人类群体赋予了权威的信念。当然，必须把知识与纯粹的信念区别开来。我们通过用“知识”这个语词来专门表示得到集体认可的信念，同时把个体的和具有个人特征的信念当做纯粹的信念来考虑，就可以做到这一点。

我们所具有的关于这个世界的运作的观念一直在发生重大变化。这一点不仅在科学内部看来是正确的，而且就其他的文化领域而言也是正确的。对于知识社会学来说，这种变化既构成了它的出发点，也构成了它的主要问题。这种变化的原因是什么？它是如何变迁的？它为什么发生变迁？知识社会学集中注意信念的分布状况，以及影响这种分布状况的各种各样因素。例如，知识是怎样传播的？知识的稳定性如何？人们创造和维持知识需要经历哪些过程？人们怎样把知识组织起来，并且分成各不相同的学科或者领域？

对于社会学家们来说，这些论题都是需要进行研究和说明的。而且他们都试图以和这种视角相一致的方式来描述知识的特征。因此，他们的观念也将与其他任何一位科学家的观念一样，具有因果关系的特征。他们所关注的将是那些似乎在他们的研究材料范围内发挥作用的规律性、一般原理或者过程的地位。他们的目标将是建立可以说明这些规律性的各种理论。如

果他们想使这些理论满足最大限度的普遍性的要求，他们就必须既把这些理论运用于真实的信念，也把它们运用于虚假的信念，就必须尽可能在这两种情况下运用同一种类型的说明。生理学的目标是说明健康的有机体和病态的有机体；机械学的目标是人们理解正在运转的机器和出了毛病的机器、依然矗立的桥梁和已经倒塌的桥梁。同样，社会学家所寻求的是可以说明人们实际上已经确立的各种信念——无论研究者如何评价这些信念——的理论。

也许 某些典型问题——它们存在于这个领域之中的并且已经使人们得出一些有趣的发现，有助于我们具体说明这种研究方法。首先，人们一直在对各种群体的总体性社会结构和这些群体所赞同的宇宙观之一般形式的联系进行种种研究。人类学家们已经发现社会性相关物（*correlates*）以及可能存在的、我们拥有拟人性世界观和神秘的世界观的原因，与客观的和自然的相关物有所不同（*Douglas*，1966年版和1970年版）。其次，人们一直在对经济发展、技术发展以及工业发展与科学理论的内容的种种联系，进行追根溯源式的研究。例如，已经有人非常详细地研究过水蒸气技术的实际发展对热力学的理论内容产生的剧烈影响。这种因果关系是毋庸置疑的（*Kuhn*，1959年版；*Cardwell*，1971年版）。第三，有许多证据表明，文化所具有的那些通常被人们视为非科学的特征，不仅对人们创造各种科学理论和发现的过程产生重大影响，而且也对人们评价这些理论和发现的过程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有证据表明，弗朗西斯·高尔顿在“优生学”方面所做的工作，构成了他创造统计学的相关系数概念的基础，并且可以说明他创造这一概念的过程。此外，遗传学家贝特森所具有的政治、社会以及意识形态立场，也一

直被用来说明他在人们就遗传基因理论所进行的争论中扮演的怀疑论者的角色 (Colman , 1970 年版 ; Cowan , 1972 年版 ; Mackenzie , 1981 年版) 第四 人们正在越来越多地把训练过程和社会化过程在科学行为中所具有的重要性记录下来。看来 , 通过诉诸这些过程 , 连续性模式和非连续性模式 , 接受模式和拒斥模式 , 就都可以得到说明。开尔文 勋爵对进化论的种种批评 , 提供了一个关于科学训练之各种要求的背景 , 影响人们评估一项研究工作的方式的有趣的例子。开尔文通过把太阳当做一个不断冷却的炽热物体来研究 , 并计算它的年龄。他发现 , 当进化过程尚未达到人们现在可以观察的进化状态时 , 太阳就已经把自身的能量耗尽了。世界历史的悠久并不足以使生物进化走完全部历程 , 所以 , 进化论一定是错误的。有关地质一致性的假定 , 还有它那关于时间无限延伸的假设 , 都从生物学家的脚下被粗暴地抽掉了。开尔文的论断使人们悲观失望。这些论断的权威性巨大无比 而且 在 19 世纪 60 年代没有人能够对它们提出辩驳观点 ; 紧随着它们出现的 , 是来自令人信服的物理学假设所具有的、令人信服的精确严密。到 19 世纪的最后十年 , 地质学家们才鼓足勇气 , 告诉开尔文他很可能犯了一个错误。人们并不是由于某种激动人心的新发现才鼓起这种勇气的——的确 , 当时在可资利用的证据方面一直没有出现任何真正的变化。在这个间歇期里所发生的事情是 , 人们以数量不断增加的对化石记录 (the fossil record) 的详细观察材料 , 全面巩固了作为一门学科的地质学。正是这种观察资料的增加 , 导致了对或然性和貌似合理性 (plausibility) 的评估的变化。开尔文必定是根本没有考虑某种至关重要的、但在当时并不了解的因素。人们只有用他们对太阳的核能源的理解 , 才能指责他的物理学论断是错误

[7]

的。地质学家和生物学家们对此并没有任何先见之明，他们只不过是未曾等待某种答案而已（Rudwick, 1972 年版；Burchfield, 1975 年版）。我们还可以通过这种观点提出另一种观点。它所研究的是那些处于科学内部的社会过程，所以，人们把社会学的考虑局限于只涉及各种外部影响的发挥作用过程的做法，是没有什么问题的。

最后，我们还必须提到人们所进行的一项引人入胜而又颇有争议的对德国魏玛时期的物理学家的研究。福曼（Forman, 1971 年版）运用这些物理学家的学术讲演表明，他们采纳了在他们的周围存在并且占据支配地位的、反科学的“生命哲学”（*Lebensphilosophie*）。他主张“德国物理学界在 1918 年突然出现并且获得极度兴旺的抛弃因果关系的运动，主要是一项由德国物理学家作出的、使他们的科学内容适应他们的学术环境的价值观的努力”（第 7 页）。这种主张的勇敢无畏和趣味，来源于非因果性（*acausality*）在现代量子论中所具有的核心地位。

我们刚刚概括叙述的这些研究方法表明，关于科学知识的社会学应当遵守以下四个信条（*tenets*）。通过这种方式，它可以体现人们在其他科学学科中认为理所当然的同一种价值观。这四个信条是：

一、它应当是表达因果关系的，也就是说，它应当涉及那些导致信念或者各种知识状态的条件。当然，除了社会原因以外，还会存在其他的、将与社会原因共同导致信念的原因类型。

二、它应当对真理和谬误、合理性或者不合理性、成功或者失败，保持客观公正的态度。这些二分状态的两个方面都需要加以说明。

三、就它的说明风格而言，它应当具有对称性。比如说同

一些原因类型应当既可以说明真实的信念，也可以说明虚假的信念。

四、它应当具有反身性。从原则上说，它的各种说明模式必须能够运用于社会学本身。和有关对称性的要求一样，这种要求也是对人们寻求一般性说明的要求的反应。它显然是一种原则性的要求，因为如果不是这样，社会学就会成为一种长期存在的对它自己的各种理论的驳斥。

这四个与因果关系、客观公正、对称性以及反身性有关的信条，便界定了我们将称之为知识社会学中的强纲领的东西。这些信条决不是新的，但是，它们却表现了一种由我们可以在迪尔凯姆（1938年版）、曼海姆（1936年版）以及兹纳尼茨基（1965年版）那里找到的各种更富有乐观主义和科学主义色彩的格调组成的混合物。

[8] 我下面将针对人们的批评和误解，努力维护这些信条的切实可行性。至关重要的问题是，我们是否能够以一种前后一致和貌似合理的方式实行这种强纲领。所以，让我们开始考虑人们对知识社会学提出的主要反对意见，从而引出这些信条所具有的全部重要意义，并且看一看这种强纲领怎样才能经得起人们的批评。

第二节 知识的自主性

人们对知识社会学提出的一组重要的反对意见来源于下列坚定信念，即某些信念并不需要任何说明或者说并不需要某种因果性说明。当他们认为知识社会学所讨论的信念是真实的、

合乎理性的、科学的或者客观的信念时，他们这种看法就显得特别有说服力。

当我们的行为合乎理性或者合乎逻辑时，人们就很容易指出，我们的行动是由通情达理 *reasonableness* 的各种要求 或者由逻辑的各种要求支配的。看来，也许对我们为什么要从一组假设中推导出我们所得出的结论的说明，就存在于逻辑推理的各种原则本身之中；看来，也许逻辑构成了存在于假设和结论之间的一组联系，而且我们的心灵能够找出这些联系的踪迹。只要一个人能够进行推理，那么，看来这些联系本身就可以对这个推理者的种种信念提供最出色的说明。就像处在铁轨之上的火车头那样，铁轨本身便可以决定火车头将会开到哪里。似乎只有我们才能超越自然的因果性那毫无方向可言的往复运动（*push and pull*），才能驾驭它、或者使它服从另一些截然不同的原理支配，并且让这些原理决定我们的思想。如果实际情况真是这样，那么，能够为这种对信念的说明提供最重要内容的人，就不是社会学家或者心理学家，而是逻辑学家了。

当然，如果人们在推理过程中犯了错误，那么，逻辑本身就不是说明了。也许差错或者偏差是由所有各种因素的相互抵触造成的。也许这个推理过程对于推理者有限的智力来说是过于困难了，也许他或者她对正在讨论的这个主题漠不关心，或者从情感角度过于投入了。正像人们可以找出火车头出轨的原因那样，人们当然也可以找出这种偶然差错的原因。但是，我们既没有义务探究各种偶然差错之所以不发生的原因，也没有必要承担这样的义务。

在当代分析哲学中，诸如此类的论断已经变成了老生常谈。因此 赖尔 在《心灵的概念》（1949年版）一书中指出：“让心理

学家来告诉我们为什么受骗吧，但是，我们能够告诉我们自己——我们为什么没有受骗。（第 308 页）也许下列主张可以概括 [9] 这种研究方法，即只有可以使人们犯错误，或者导致人们犯错误的事物，而没有可以使人们正确地做事情的事物（参见 Hamlyn 1969 年版；Peters 1958 年版）。

这些说明的一般性结构清楚地表现出来了。它们都把行为或者信念划分成两种类型：正确和错误，真实或者虚假，合理性或者不合理性。然后，它们便援引社会学方面的理由或者心理学方面的理由，来说明这种划分的消极方面。这些理由可以说明错误、局限性以及偏差。这种评价性划分的积极方面则截然不同。在这里，逻辑、合理性以及真理，似乎都可以对它们自身进行说明。在这里，人们没有必要援引心理方面和社会方面的理由。

人们一旦把这些观点运用于学术领域，它们就会造成下列结果，即使一种知识体系变成一个自主的王国。应当通过诉诸各种与活动本身有关的程序、结果、方法以及行为准则，来对行为加以说明。这种做法使成功的、合乎常规的学术活动，看上去似乎是自己说明自己、自己推动自己前进的活动。它变成了对它自己的说明。而人们不需要具有社会学或者心理学方面的专门知识，只要具有与这种学术活动本身有关的专门知识就可以了。

我们可以在拉卡托斯^⑥那论述应当如何撰写科学史的理论（1971 年版）中，找到这种观点在目前流行的变体。拉卡托斯显然也打算使这种理论包含与科学社会学有关的种种含义（implications）。他指出，第一个先决条件是，选择一种科学哲学或者科学方法论。这两者都是有关科学是什么以及科学中的哪

些步骤合乎理性的说明。这种被选中的科学哲学就变成了随之而来的全部说明性工作所依据的框架。在这种哲学的指导下，人们就应当可以把科学展示成具体体现这种哲学的各种原理，并且根据它的教诲而发展的某种过程。只要人们可以做到这一点，那么，他们就可以根据这种哲学表明科学是合理性的。拉卡托斯要么把这种表明科学体现某些方法论原理的任务称为“合理性的重建”，要么称之为“内在的历史”(internal history)。例如，也许一种认为归纳法优越的方法论(inductivist methodology)会强调理论从观察材料的积累过程中突现出来。因此，它就会集中注意诸如开普勒在系统论述行星运动之诸法则的过程中使用第谷·布雷赫^⑦的观察资料这样的事件。

然而，运用这种方法永远也不可能把握实际的科学研究活动所具有的全部多样性。所以，拉卡托斯坚持认为，人们必须永远以“外在的”历史来补充内在的历史。这种观点预先为非理性的残余物留下了存在的余地。它是一个将由哲学史学家交给“外在史的历史学家”或者社会学家来研究的问题。这样，从归纳法优越论的观点出发，人们就会认为必须对开普勒那关于太阳之帝王般的威严的神秘信念所发挥的作用，进行非理性的或者外在的说明。 [10]

需要我们注意的有关这种研究方法的要点首先是下列观点，即内在的历史是自足的、具有自主性的。展示一种科学发展所具有的合理性特征，本身就足以说明这些事件之所以发生的原因。其次，合理性的重建不仅具有自主性，它们相对于外在的历史或者社会学来说，还具有一种重要的优先地位。外在的历史或者社会学只不过弥合了存在于合理性和现实性之间的间隙。甚至直到内在的历史获得其发言权的时候，人们尚未对这

种任务进行过界定。

因此，内在的历史是第一位的，外在的历史是第二位的，因为外在的历史之最重要的问题都是由内在的历史界定的。外在的历史要么对速度、位置、选择性 (selectiveness) 等等，以及对人们根据内在的历史解释的各种历史事件，提出非理性的说明；要么在历史与人们对它的合理性重建有所不同时，提出对这种不同之发生原因的经验性说明。但是，科学增长的合理性方面是完全可以由人们的科学发现的逻辑来说明的 (1971 年版 第 9 页)。

此后，拉卡托斯便回答了关于如何确定应当由哪一种哲学来决定外在的历史或者社会学之诸问题的问题。这种回答虽然对外在论者 (externalist) 表示惋惜，但是它却表现了对这些人的进一步的羞辱。根据拉卡托斯的观点，不仅他们所发挥的作用缺乏独创性，而且人们现在已经知道，最出色的科学哲学就是把这种作用减少到最低限度的科学哲学。应当用实际的、可以被展示为合理性意义的历史所具有的全部意义，来衡量科学哲学的进步。发挥指导作用的方法论越出色，实际存在的科学也就越能够摆脱经验性说明的侮辱。社会学家可以由于下列事实而获得一丝安慰，即拉卡托斯非常乐于承认科学中总是存在某些非理性的、任何一种哲学都不能够或者不愿意加以说明的事件。在这里，他以斯大林主义者干预科学的各种令人厌恶的事件——诸如生物学方面的李森科^③事件——为例作了说明。

然而，与这种观点的总体性结构相比，这些精心的改进就不那么重要了。人们怎样选择合理性的各种最主要原则，或者这

些原则有可能发生什么变化，都是无关紧要的。这里的关键在于，一旦人们选择了科学的各种合理性方面，他们就会认为这些方面都可以自我运动和自我说明。经验性说明或者社会学说明都只限于涉及非理性的事件。

所谓任何东西都不能使人们做或者相信合理性的抑或正确的事情，究竟可以表示什么意思呢？既然如此，为什么这种行为非得出现不可呢？如果从心理学方面和社会学方面寻找原因的做法，只有就非理性或者错误而言才被认为是适当的做法，那么，推动一种学术活动之内在的和正确的发挥作用过程的东西是什么？那在暗中支撑这些观念的理论，必定是一种关于知识合理性的、具有明确目的或者出于目的论的做法。 (11)

假如说人们假定真理、合理性以及有效性都理所当然是我们追求的目标，是我们与生俱来的某些自然倾向的发展方向。我们都是有理性的动物，我们天生就能够正确地进行推理，并且能够在认识到真理的时候坚持真理。所以显而易见，我们没有必要对各种真实的信念作出特殊的注解。对于这些信念来说，它们的真理就是对人们所需要的、它们之所以被相信的原因的说明。另一方面，这种走向真理的自我推动的进步过程，也有可能受到阻碍或者偏离正确的方向——在这里，我们必须确定各种自然原因。这些自然原因将可以解释无知、犯错误、推理含糊不清以及阻碍科学进步的任何因素。

尽管初看起来，把这样一种理论的出现归咎于当代思想家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但是，它在很大程度上却能够使人们理解存在于这个领域之中的各种著述的意义。这种理论似乎还进入了卡尔·曼海姆的思想之中。曼海姆虽然决心建立合乎因果关系和对称性的说明准则，但是，当他的魄力开始面对诸如数学和自

然科学这样的、显然具有自主性的主题时，他的努力便失败了。在下面这段选自《意识形态和乌托邦》的论述中 这种失败被表达了出来：

也许可以把有存在根据的对思想的规定，视为一个存在于那些思想王国之中的、已经经过举例证明的事实——在这些思想王国中，我们可以表明……认识过程从历史的角度来看，实际上并不是根据各种内在的法则而发展的，它并不仅仅是“纯粹的逻辑可能性”的结果 也不仅仅是“事物的本性”的结果 而且 它也不是由某种“内在的辩证法”推动的。相反，实际的思想的出现和形成，在许多至关重要的关节点上都受到理论之外的、极其多种多样的因素的影响（1936年版 第 239 页）。

在这里，曼海姆在社会原因和“理论之外的”因素之间划了等号。但是，这种做法把人们按照一种理论的内在逻辑进行的行为、或者说把由各种理论因素支配的行为置于何地呢？显然，由于它为人们确定那些确实需要说明的事物发挥基准线（baseline）的作用，所以，它面临着被排斥在社会学说明之外的危险。似乎正是曼海姆本人陷入了分享由来自赖尔和拉卡托斯著作的引文所表达的意见的过程 他还对自己说：“如果我们正在做的事情合乎逻辑，并且不断取得正确的进展，那么，我们就不必再多说什么了”。但是，认为某些行为是不成问题的 也就是说它们是自然而然的。在这种情况下，自然而然的东就是不断正确地取得进展的东西——也就是说，是通往或者走向真理的东西。所以，目的论的模型很可能也在这里发挥着作用。

[12]

怎样把这种知识模型与强纲领的各种信条联系起来呢？它显然在一些重要方面违反了这些信条。它放弃了彻底的因果关系取向。人们只能为了对付错误而确定原因。因此，知识社会学就只能是关于错误的社会学。此外，它还违反了客观公正和对称性的要求。人们只有首先对一种信念的真理或者合理性作出评价，才能决定是否应当把它当做不释自明的，或者是否需要诉诸一种因果关系理论。毋庸置疑，如果这种目的论模型是正确的，那么，强纲领就是错误的。

因此，目的论模型和因果关系模型表现了完全互相排斥的纲领性选择。的确，它们是两种对立的形而上学立场。这一点也许可以表明，人们必须从一开始就确定哪一种模型是正确的。难道知识社会学并不依赖这种错误的目的论观点吗？难道人们竟敢在不事先确定这一点的情况下就着手推行强纲领吗？答案是“不”。以相反的方式看问题要切合实际得多。人们不可能“先天地”引用任何决定性的、独立存在的理由作为证据来证明这些主要的形而上学选择的正确或者错误。无论人们在哪里提出反对这两种理论之中的一种理论的意见和论断，他们都会发现这两种理论是互相依赖的、它们都以对方为预设前提。所以，他们在争论中是以未经证明的假定来进行辩论。我们所能够做的，只不过是先检查这些不同理论的内在的连贯性，然后看一看当我们根据它们进行实际研究并且从理论上作出说明时会出现什么情况。即使我们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够确定它们的真理，我们也只是在采纳和应用它们之后才能做到这一点，而不是在这样做之前就可以做到这一点。所以，知识社会学并不一定消除与它对立的立场。它只是必须脱离这种立场，拒斥它、并且设法确保它在逻辑秩序中拥有自己的位置。

因此 人们对强纲领提出的这些反对意见 其依据并不是知识所内在固有的本性，而是从这种目的论模型的角度出发来看待的知识。我们拒斥了这种模型，也就同时拒斥了与它联系在一起的所有各种区分、评价以及不对称性。即使这种模型有一种独特的主张需要注意，这种主张也只不过是说它那些相应的说明模式对我们都具有约束力。仅仅它的存在和某些思想家认为运用它是理所当然的这一事实，并不能使它具有可以用作证明的力量。

从这种目的论模型自己的观点来看，这种模型无疑完全是首尾一贯的，而且，说任何人都应当偏爱因果关系的研究方法、而不喜欢这种有明确目的的观点，也许毫无合乎逻辑的理由。然而，影响人们作出对强纲领有利的选择的各种方法论方面的考虑也许都是存在的。

[13] 如果人们承认说明取决于以前作出的评价，那么，各种被认为在这个世界上发挥作用的因果过程，就会反映这些评价的模式。它们就会使各种因果过程描述已经觉察的错误模式，使真理和合理性的形态突出表现出来。自然界就会在道德方面呈现出某种重要意义 (significance)，支持和体现真理和公正。这样，那些纵容自己的性情而提出不对称的说明的人，就总是有机会把他们认为理所当然的东西表现得理所当然。对于使人们的注意力离开他们自己的社会、价值观以及各种信念，只去注意出现的种种偏差来说，这确实是一个理想的诀窍。

必须注意不要夸大这一点，因为强纲领就某些方面而言与此毫无二致。例如，它也同样以价值观为依据——追求某种具体的普遍性，追求把自然界看做是在道德方面保持中立或者毫无意义的观念。所以，它也坚持就道德而言使自然界扮演某种

角色。这意味着，它也同样把它认为理所当然的东西表现成理所当然的。

然而，我们也许可以说，强纲领具有某种道德方面的中立性，也就是说，它具有的道德中立性与我们已经学会将其与其他所有科学联系起来的道德中立性完全相同。它还把下列需要强加给自己，即追求与其他科学所追求的普遍性完全相同的普遍性。人们选择了接受目的论的观点，就会背叛这些价值、背叛经验科学的研究方法。显而易见，这些价值并不是能够迫使人们采纳这种因果关系观点的充分理由。对于某些人来说，也许这些价值恰好是使他们倾向于拒斥因果性、采纳不对称的目的论观念的理由。但是，这些观点确实阐明了这里的性质所可能具有的各种后果，暴露了那些即将昭示人们研究知识的方法的价值。因此，从这种对立模型出发，只要知识社会学作出了如此的选择，那么，它就可以顺利地发展下去。

第三节 来自经验主义的论断

这种目的论模型的根本假设是，因果关系是与错误或者局限联系在一起的。这种假设表现了非对称性的某种极端形式，因而对于强纲领及其对对称性说明风格的强调来说，它是作为可供人们选择的最激进的替代物而存在的。然而，强纲领也有可能受到从不太激进的立场出发的人们的批评。难道从表面上来看，说某些原因导致了错误的信念，而另一些原因则导致了正确的信念，不是有道理的吗？如果实际情况进一步表明某些原因类型分别系统地与真实的信念和虚假的信念联系在一起，那